

索引号：	11220000412760890L/2025-01248	分类：	特色畜牧业;议案
发文机关：	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	成文日期：	2025 年 06 月 24 日
标题：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239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牧办议〔2025〕24 号	发布日期：	2025 年 06 月 25 日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239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任泽波委员：

您在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大力度推动人参、鹿产业健康发展，创新差异化优势，打造地方特色品牌产品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鼓励医药企业开展以人参、鹿产品的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等药食同源产品的研发创新建议的答复

坚持规划引领，推动产品研发。按照建议，2025 年省畜牧局研究起草了《吉林省梅花鹿产业发展规划（2025-2029 年）》，聚焦精深加工能力、产品开发能力不足等问题，提出树立产品高值化赋能鲜明导向，以做大做强精深加工为突破口，深入挖掘二产加工业增值潜力，拓展三产品牌市场营销空间，促进一产提质增量。重点支持药品企业、中医院深度挖掘经典名方，开发梅花鹿药材“院内制剂”，运用现代生物技术，强化鹿产品功效研究。支持保健食品企业开展 GMP、“蓝帽”认证，提升产品保健功效。支持食品加工企业加大熟食、休闲和预制菜等产品研发力度，重点推动“快消品”“高价值品”上市进度，满足多元化市场消费需求。支持化妆品企业与国货美妆品牌头部企业合作，加快“油奶霜乳液”产品研发，拓展产业增值增效空间。加快做强一批药字号“拳头”产品，做大一批健字号“爆款”产品，做优一批食字号“卖点”产品，培育一批妆字号“顶奢”产品。打造一批效益倍增、五倍增、十倍增爆款产品，实现高值优质。

二、关于打造和培育地域人参、鹿茸等特色产品品牌建议、扩大地域产品影响力和品牌竞争力建议的答复

一是厚植“吉林梅花鹿”区域公共品牌优势，以“吉畜吉品‘畜’势待发”为主题，公开发布“吉牛中国牛”“吉林梅花鹿”“吉林猪肉”“吉林羊肉”“吉林蜂蜜”等 5 个系列公用品牌广告语和广告片。制发肉牛、梅花鹿产业发展宣传片、招商手册和产品名录，组织梅花鹿企业参加第 112 届全国糖酒商品交易会（成都）、第十四届广东现代农业博览会（东莞）、全国两会职工

之家展览（北京）等产品主销区各类展览和展会，展出各类产品百余款。以公用品牌专题推介会、农产品开放麦、产销对接会等多种形式推介“吉林梅花鹿”等区域公用品牌。投放品牌推广资金，4月28日，“吉林梅花鹿 送你健康 给你力量”强势登录 CCTV1 朝闻天下黄金时段，吉林日报等官方媒体相继转载，“吉字号”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显著提升。二是大力支持梅花鹿产业向旅游产业外延。在旅游资源开发中，注重融入吉林梅花鹿元素项目。在长白山华美胜地旅游度假区打造了葵鹿农庄 YOYO 鹿苑游乐项目，实现游客与梅花鹿亲密互动，深受广大游客喜爱，以成为长白山潮流文化打卡体验地。2024 年长白山华美胜地旅游度假区获批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十五五期间，我们谋划包装了“皇家围场 1619”、神鹿峰梅花鹿养殖及鹿文化基地建设等 8 个文旅项目，持续深化文旅融合，加快推动产业外延，引导多业态协同、增强合力，扩大地域品牌影响力、竞争力。

下步，我局将认真贯彻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和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精神，认真听取采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加快制定出台《吉林梅花鹿产业发展规划（2025-2030）》，配套出台行动方案和支持产业发展政策措施。聚焦吉林梅花鹿产业精深加工能力不足、现代化养殖水平不高等问题，统筹推进精深加工、品牌营销、规模养殖和服务监管 4 大体系建设。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挖掘孵化潜力企业，加快构建“药食健妆”多元化、高值化产品矩阵。持续深化牧文旅融合，延伸拓展梅花鹿产业价值，搭建一站式梅花鹿文化沉浸式体验场景，传播好梅花鹿文化故事、普及好梅花鹿产品功效、带动好梅花鹿产品消费。培育打造一批千只鹿场、万只鹿场，稳步提升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积极推进吉林省梅花鹿产业智慧监管平台建设，构建从良种到养殖、加工到产品全链条溯源监管平台，逐步实现“一鹿一码”“一品一码”。

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

2025 年 6 月 24 日

（联系人：王文旭 联系电话：88906650；19917226527）